

农工协作 的经验 与问题

〔苏〕Д·瓦洛沃依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农工协作的经验与问题

[苏] Д. 瓦洛沃依主编

傅德馨 路锁全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Опыт и проблемы
аграрно-промышленного
кооперирования

Под редакцией
доктора экономических наук,
профессора Валового Д. В.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Экономика», 1975 г.

农工协作的经验与问题

经济科学博士、教授瓦洛沃伊主编
傅德馨、路锁全译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海淀路39号)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北京鼓楼西大街石桥胡同6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开本: 787×1092毫米1/32 印张: 9·插页1
1980年4月第1版 1980年4月第1次印刷
字数: 203,000 册数: 4,200
统一书号: 4011·399 定价: 0.72元

内 部 发 行

前 言

工业和农业是国民经济最重要的部门。重工业的顺利发展是加速社会生产各个领域和各个部门（也包括农业）的牢固基础。提高物质福利和以多种原料供应工业，这直接取决于农业生产的发展水平。

在工农业之间有着各种各样的联系。在科学技术革命蓬勃发展的时期，这些联系日益复杂，其性质越来越多样化，而且这些联系是有机地互相依赖和互相制约的。这就迫切需要进一步完善农业与工业间协作的形式与方法，发展这两个部门之间的一体化。

在我国，在农工协作、组织农工综合体、建立农工企业和联合公司方面，以及在发展为农业生产服务的附属性和辅助性工业生产部门方面，积累了许多经验。列·依·勃列日涅夫在阿拉木图纪念垦荒二十周年的大会上，指出了在生产单位广泛协作基础上的跨单位专业化和集中化的好处，他说，每个生产单位在资金方面无力单独建立大型的专业化生产项目。他强调指出，如果把几个生产单位的资源联合起来，那就是另一回事了。这就使它们能够建立大型专业化的工业型的联合企业。这个过程在农业的各个部门中正在为自己开辟道路。在摩尔达维亚、白俄罗斯、乌克兰、俄罗斯联邦的许多州，跨单位专业化得到了推广。

本书总结了各共和国、边疆区、州以及农业和食品工业的

各部门和分部门的农工协作经验。在分析已有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进一步发展这一过程的建议，同时根据具体条件提出了要求从理论上进行研究、通过实验进行鉴定和在实践上加以解决的各种问题。

为了最充分地研究和分析已有的经验，经济出版社请各个共和国、边疆区、州的党、苏维埃和经济工作者参加本书的编写工作。本书的作者是：摩尔达维亚共产党中央第一书记 И·鲍久尔、乌克兰共产党中央书记 Н·鲍里辛科、阿塞拜疆共和国部长会议总管理局（阿塞拜疆果蔬罐头联合公司）局长 С·勃雷兹加林、经济学家 Ф·鲍戈莫洛夫、经济科学博士、教授 И·瓦洛沃伊、苏联食品工业部总管理局副局长 Г·瓦西连科、苏共车臣—印古什州委书记 М·多罗霍夫、经济学家 Н·杜多罗夫、苏共坦波夫州委书记 А·札弗戈罗德尼、尤苏波夫联合公司经理 А·卡塞姆别科夫、哈萨克共和国农业部长 М·莫托里科、经济科学副博士 И·奥马洛夫、苏联食品工业部总管理局局长 В·雷马林科、白俄罗斯共和国部长会议副主席 М·谢维尔涅夫、经济科学博士 И·图利钦斯基、经济科学副博士 В·乌麦茨基、苏共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书记 А·霍米亚科夫、经济科学副博士 И·切尔尼亚弗斯基。

农工协作的发展

农工协作的各种形式

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不断完善生产关系。实现这个过程最重要的方向之一就是生产的集中化和专业化，但要考虑到在该生产方式条件下发生作用的各种经济规律。在一切社会经济形态中，这些规律都是客观地发生作用，但它们的实现方式却不相同：在社会主义以前的各种经济形态中它们是自发地发生作用的，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它们却被自觉地、有计划地运用。

资本主义制度下各种经济规律的自发表现导致了它所固有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间的对抗性矛盾的尖锐化。生产集中引起了尖锐的社会冲突：一部分人越来越富；另一部分人遭到破产，充实了失业大军。现在，在各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失业已成为经常性的现象并且达到了相当大的规模。

农业中集中化和专业化的过程伴随着特别尖锐的矛盾。这个过程自发表现的不良后果在这里是特别明显和不容置疑的。农场主不断破产是各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典型的日常情景。1935年，美国有6,814,000个农场主，而在1972年他们就只剩下280万了，也就是说，他们的人数减少了一半以上。在这个时期内，农场的平均土地面积从59公顷增至158公顷。破产者的命运到处都是一样：充实雇佣劳动大军或失业大军。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为生产有计划的集中化和专业

化开辟了道路。我国大规模集体化前夕，大约有2,500万农户，平均每户的土地面积是4.4公顷。它们约占播种面积的96%。当时集体农庄总共只占播种面积的1%，平均每个集体农庄的土地面积约为40公顷。

在实现列宁的合作社计划进程中，在几千万个个体农户的基础上组织了几十万个集体农庄和几千个国营农场。在生产积聚和集中的过程中，随着以大功率的技术设备装备农业，随着生产力的提高，集体农庄数目减少了，它的规模却扩大了。1940年，我国有集体农庄235,500个（不包括集体渔庄），而1972年只有31,600个。1972年，每个集体农庄的平均农户是443户耕地3,200公顷；拖拉机32台；牛1,388头；公积金219万卢布。

至于我国的国营农场，其数目和规模同时并增。1940年是4,159个，1960年是7,375个；而1972年则是15,747个了。现在，一个国营农场就拥有农业用地两万公顷，其中播种面积是6,100公顷；牛1,996头；猪1,143头；绵羊和山羊3,586只。国营农场共拥有拖拉机865,000台；谷物联合收割机32万台；载重汽车407,000辆以及大量的各种农业机器和工具。

可以看出，现在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已成为由技术装备起来的大型社会主义农业企业了。现代更高水平的生产集中化和专业化要求必须进一步完善农业企业和工业企业间的协作形式。

共产党和苏联政府一贯认为农工协作具有很大的意义。在党的第十五次代表大会规定实行个体农户生产协作方针的决议中强调指出，同农业生产（在技术上和经济上）直接有关的和改造农业生产内部结构的农用工业（既包括国营农用工业，也包括合作社营农用工业）在生产协作的过程中现在就起着而且

今后还将继续起极其重要的作用^①。联共（布）中央十一月全会（1929年）指出，要加强农业与加工工业之间的生产联系。

党的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的指示规定，保证在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中进一步发展附属工业生产和副业，这首先是加工和贮藏农产品，就地取材生产建筑材料和消费品，以便在一年之内更充分更均衡地利用农村地区的劳动力资源，巩固农庄农场的经济，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农业企业和工业企业之间的联系。促进集体农庄合办和国家与集体农庄合办的企业和组织的建立，改进它们的工作，还要促进农工综合体和联合公司的建立^②。

所以无怪乎“农工协作”、“农工企业和联合公司”和“农工综合体”等概念在经济著作中得到极为广泛的传播。这些概念的含义及其实质是什么呢？初看起来，提出这样的问题好像有些幼稚，因为这里所说的似乎都是人所共知的术语。但是，实际上事情并不完全是这样的。有些情况下可以把它们一视同仁，而在另外一些情况下，每个术语都有其不同的含义。

在研究任何一个题目时，就应该同时商定好对某些术语、概念所包含的内容。没有这种一致性，必定会导致不同作者对同一概念加入不同的内容。在研究农工一体化问题时对方法上的问题估计不足会造成人为的困难。常常讲的是“不同语言”。当然，不能把一切困难都归结为解决术语问题。问题的许多方面都是新的，并且这里也存在不少客观上的困难。

① 《苏共历次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和中央全会决议和决定汇编》第4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0年版，第59页。

② 《苏联共产党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文件汇编》，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1971年版，第266—267页。

在研究工业和农业接近与联合的形式和方法时，应该把三个基本概念，即术语区分开来，每个概念或术语中都包含几种形式或类型：

第一，农工协作；

第二，农工企业和联合公司；

第三，农工综合体。

协作或（往往把它叫做）生产联系存在于国民经济一切环节之中及各个环节之间。

生产协作和专业化是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没有前者而去发展后者是难以想象的。随着社会劳动分工的发展和专业化的深入，生产协作就具有最广泛的和多方面的性质了。科学技术革命要求对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的生产实行合理的专业化。所以，工业和农业中的生产协作越来越复杂，互相交错，并且需要不断地加以完善，这一切都是完全合乎规律的。

农业企业间的协作是农业合作化，而农业企业与工业企业之间的生产联系就构成了农工协作的实质。就其某一特征进行分类，是无法揭示这一现象的丰富内容的。首先应该强调指出，当说到这种协作时，首要的前提是，法律上和经营上独立的企业——它们根据经济合同实现跨单位的联系——进行协作。当然，协作同专业化一样，也存在于农工企业的内部。研究人员在分析后者的时候，往往强调说，这指的是生产单位内部的专业化与协作。

协作通常分为两类：水平协作和垂直协作。前者是一个部门（工业或农业）的内部协作，常常把它叫做部门内部合作化或一体化。近来，比如农业中跨单位的专业化得到日益广泛的发展，其基础就是水平生产协作。建立部门内部的生产联合公司就是以水平一体化为基础的。

垂直一体化是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部门的企业参加的协作，比如农工协作就属于这一种。

在现阶段，农工协作可以分成两种基本形式。第一种形式，大概也是最普遍的，就是农业企业和工业企业根据经济合同建立起来的生产联系（协作）。这种农工协作形式实际上不同程度地包括了全部农业企业，而不问其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如何。在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同肉类联合企业、奶厂、葡萄酒酿造厂、酒精厂、亚麻厂、混合饲料、罐头、制糖和食品工业其它企业之间有着极为密切的生产联系。农业企业同各种采购组织和商业组织之间的关系则稍有不同。在大多数情况下，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商业关系（前者按计划价格将其产品卖给后者）。当说到购买农业设备、肥料及其他工业品时，集体农庄、国营农场同“全苏农业技术设备联合公司”各组织之间的关系也是这种关系。把这种商业关系列入农工协作是不对的，虽然它们都是农工综合体的组成部分。

农业企业同工业企业，首先是同加工农业原料企业间的协作，早在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创立时期就开始了。那时，在国营工业企业（制糖、亚麻加工、棉花加工等工厂）和国营农场同附近的集体农庄之间建立直接经济联系的积极性受到了鼓励。

不断提高我国农产品的产量是扩大与完善农工企业间生产协作的经济基础。大大地增加种植业和畜牧业的产品量就要求相应地发展食品工业。1973年，食品工业生产的产品总量比1940年差不多增加4倍。食品工业一些产品的产量见表1中列举的数字。

应该指出，农产品工业加工的增长速度明显地超过了它的生产速度。可是，食品工业的生产能力目前仍然大大落后于对

它的需要，在加工短时间易腐产品方面，尤其落后。所以，迫切需要进一步扩大食品工业的生产能力并改进对现有企业的利用。

表 1 食品工业几种最主要产品的产量

产 品 种 类	1940年	1960年	1972年	1972年对 1940年的 百分比
砂糖 (千吨)	2,165	6,363	8,903	411
肉类 (千吨)	1,501	4,406	8,723	581
灌肠制品 (千吨)	391	1,351	2,572	657
动物油 (千吨)	226	737	1,081	478
全奶制品 (折合成 牛奶, 百万吨)	1.3	8.3	19.9	1,530
植物油 (千吨)	798	1,586	2,842	356
罐头 (百万标准 罐)	1,113	4,864	12,057	1,083

直到现在，绝大部分农产品是根据食品工业企业同附近农业企业签定的经济合同进入这些企业的。因此，完善生产协作形式和供应产品的相互结算手续具有极其重要的实际意义。这一方面正在创造性地探索较为有效的农工协作形式。许多共和国和州都积累了值得仔细研究，总结和推广的经验。

把原料的经常供应者固定于一个工厂并按供应的原料的质量付给报酬是很有效果的。许多州把某些农业企业固定于肉类联合企业看来也是合理的。乌克兰和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积累了直接到饲养场收购牛奶并由奶厂提供运输工具的重要经验。采取环行式的从各个饲养场收购牛奶的做法，在经济上对生产单位和奶厂都是有利的。直接到生产单位接收牲畜，特别是接

收家禽的经验值得认真注意。

可见，这种农工协作形式在现阶段是最普遍的。它对于农业生产和食品工业进一步专业化和集中化具有巨大的可能性。探索农业企业与食品工业协作的新形式并使原有的形式完善化是提高国民经济这些部门经济效率的极其迫切的重要因素。

农工协作的第二种普及形式是，各农业企业把它们的人力、财力、往往还加上人力联合在一起建立共同的工业企业和组织。用这种方法建立起来的组织和联合公司在法律上通常是独立的生产单位，在经济核算基础上进行其活动。但这些组织的财产属于首创单位并由他们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进行管理。

属于这种农工协作形式的，例如有庄际建筑组织、生产建筑材料的各种工厂、畜牧业肥育站、混合饲料厂、农产品加工企业 and 车间。在研究这种农工协作形式时，为了更充分地说明它的特点。必须考虑到，在建立跨单位企业、联合公司和生产性的工程设施（道路、变电站、电线、河坝等）时，合作社—集体农庄所有制形式与全民所有制形式结合在一起了。

每一个庄际企业都是在其组织者的自愿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它根据庄际组织（企业）示范条例和当地的具体条件制订的条例进行其活动。比如，俄罗斯联邦的庄际组织（企业）示范条例上规定，庄际组织是由一些集体农庄建立的，目的是在更为现代化的技术基础上共同兴建生产和文化生活用的各项设施；生产和采购建筑材料；筑路；饲养与肥育牲畜和家禽；加工农产品，以及实行有助于进一步提高集体农庄生产与满足集体农庄庄员文化生活的各种其它措施。关于集体农庄参加庄际组织的决定，由庄员大会通过。

庄际组织（企业）在经济核算基础上进行工作，有独立的平衡表，享有法人的权利，并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庄

际组织对于集体农庄和其他定货单位的全部工作都是按合同原则进行。对于不参加庄际组织的订货单位，只是在具有剩余生产能力的条件下才去承担他们的工作和提供劳务。

庄际组织的最高管理机关是集体农庄全权代表大会。它通过庄际组织（企业）条例；从它的成员中选出任期两年的理事会和监察委员会，其中包括理事会主席和监察委员会主席；决定集体农庄参与的股份和交纳股金的期限；审查理事会和监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批准生产财务计划、年度决算和平衡表；审议清查和检查报告；决定利润分配制度和弥补亏损的来源；确定各种基金的形成和使用程序，行政管理人员编制，庄际组织工作人员的劳动报酬条件和解决其他问题。

庄际组织理事会领导庄际组织的活动，理事会会议每三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理事会主席实现对企业的业务领导。他的职责是：召集理事会会议；保证完成规定的计划；拟订生产财务计划草案和行政管理人员编制表，并提交理事会审查；签订关于承担工作和提供劳务的合同；同信贷机构办理财务往来；签发领取物资与货币资金的委托书；采用工作人员与解除他们的职务；选派代表参加各种机构和组织。

庄际联合公司资金的来源是各组织单位的股金，它们是由按全权代表大会规定的手续交纳的货币或物资（移交的建筑物、营造物、设备、运输工具、机器和其他财产）构成的。庄际组织补充资金的主要来源是利润资金的提成。

庄际企业中建立了法定基金和折旧基金、企业的巩固和扩大基金以及改善工作人员文化生活条件基金和完善生产基金。折旧基金每年从企业经营结果获得的利润中提取，提成数额由全权代表大会规定。改善工作人员文化生活条件基金和完善生产基金按类似国营组织和企业规定的利润提成办法形成。

在苏共第二十四次代表大会的指示中指出，必须帮助建立庄际和国家集体农庄合办的企业和组织，并改进它们的活动。1974年初我国已有这种联合公司，组织和企业5,315个。庄际组织的固定资金总额为52亿卢布。

庄际建筑组织得到了最广泛的普及。这是完全合乎规律的，因为农村的大规模建设要求把手工业建筑方法过渡到工业建筑方法。1958年我国的庄际建筑组织有960多个，1963年为1,803个，而到1974年初就有庄际建筑组织2,849个和生产建筑材料的庄际组织300多个。庄际建筑组织完成的工程量，1960年为49,500万卢布，1970年为253,600万卢布，而1972年则为385,000万卢布。

庄际建筑组织的普遍建立与它所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量的增加，就需要寻求新的领导形式。60年代，一些加盟共和国、边疆区和州，根据民主原则建立了领导庄际建筑组织的相应的共和国和州（边疆区）的联合公司。例如，1958年加里宁州建立了7个庄际建筑组织，到1960年就已经有28个。为了领导这些组织建立了州庄际建筑联合公司，它包括全部区庄际建筑联合公司。在第八个五年计划期间，州庄际建筑联合公司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总额是11,700万卢布。联合公司完成的集体农庄工程的比重占1970年集体农庄建筑工程总额的55%。现在，加里宁州庄际建筑联合公司包括：32个区庄际建筑组织，两个专业化机械化建筑作业队，一个安装卫生设备和电气设备的建筑安装管理局，两个建设自己生产基地的建筑安装管理局，一个具有29个区庄际道路建筑组织的道路建筑托拉斯，一个具有4个木材采运厂、两个钢筋混凝土构件厂、一个砖厂、一个碎石场、一个采石场、一个农村建筑结构联合企业、一个加里宁州农村建筑设计研究所和一个机械化和运输基地的工业建筑材

料托拉斯。

在第九个五年计划中，加里宁州庄际建筑联合公司的建筑安装工程量比第八个五年计划增加了92%。同时，大大地提高了工业化水平并改进了建筑工艺。1972年，由于采用建筑施工新技术和新工艺，获得的经济效果是38万卢布，而在1975年拟订获得90万卢布。通过普遍实行机械化施工与采取各种科学劳动组织措施拟订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

摩尔达维亚共和国的庄际建筑组织是从1958年开始建立起来的。过去一段时间内它们动用的基建投资约为10亿卢布。现在庄际建筑联合公司的固定基金大约是一亿卢布。在第九个五年计划中这个联合公司完成的工程量将超过7,500万卢布。在最近5—6年内，庄际建筑组织在集体农庄经济部门使用基建投资中所占的比重已从48.6%增加到70%。按包工方式组织农村的基本建设并按标准设计进行施工就可以实现建筑工程划一和配套。这有助于限制基建投资资金分散。比如，共和国庄际建筑联合公司的建筑工程项目数额从1971年的1,400项减少到1974年的385项，而建筑一项工程所投入的建筑安装工作的平均资金数额却从62,000卢布增加到327,000卢布，即超过4倍。

庄际建筑组织的全俄联合组织（俄罗斯集体农庄建筑联合公司）是在1967年成立的。这个联合公司在经济核算的基础上实现其活动。它的成员是共和国（自治共和国）、边疆区和州的庄际建筑组织的联合公司。联合公司的主要任务是修建俄罗斯联邦各集体农庄的生产、住宅和文化生活用的各项设施、筑路以及建立自己的生产基地，如建设木材采伐和加工企业、生产建筑材料和构件的企业、开采非金属矿藏的企业。联合公司有权建立直属的组织和企业、设计组织、技术学校、教学联合

企业、为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建筑业培养各种职业的干部专修班和培训庄际建筑组织领导干部的训练班。

在畜牧业建立庄际与国营集体农庄合办的企业和组织这种农工协作形式也得到了广泛的普及。1974年初有408个庄际畜牧业繁育站,大约600个养禽工厂、养禽场和人工孵化站,287个生产饲料和配合饲料的工厂,65个庄际人工授精站。1972年,繁育牲畜的庄际企业共育肥和售出了牛60万头和猪150万头,牲畜增重166,600吨。1974年,庄际繁育企业的牛和猪的增重成本比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低50—80%。

繁育牛犊的庄际企业售出的牛比集体农庄的活重高、肥度好。比如,1972年我国集体农庄售给国家的每头牛的平均活重是311公斤,而庄际企业是322公斤,在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则是347公斤,其中售出的半数达到了最高肥度。

俄罗斯联邦、乌克兰、摩尔达维亚的许多州(边疆区)在庄际畜牧业协作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60年,摩尔达维亚的许多糖厂开始建立跨单位养牛场。通过集体农庄由庄际建筑组织修建生产过程高度机械化和自动化的庄际畜牧业工业综合体。现在,共和国科学生产联合公司——集体农庄畜牧业生产联合公司包括:大型猪肉生产综合体28个和大型牛肉生产综合体30个;母犊饲养场28个;混合饲料厂38个;颗粒饲料生产车间26个;饲料生产联合公司20个。

由于共同努力繁育牲畜,这就为达到高经济指标提供了保证。比如,1973年各集体农庄每生产一公担猪肉平均耗费10.7公担饲料单位和58个工时,而在集体农庄畜牧业生产联合公司的各企业中,则分别为三公担饲料单位和5个工时。在庄际养猪厂,一个工作人员一年生产的产值是66,500卢布,而在集体农庄的饲养场,则是7,900卢布。庄际企业一公担增重成本几

乎比集体农庄低一半。

坦波夫州在农庄农场畜牧业协作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1962年，这里用股东农庄的资金建立了一次可供饲养80,000头猪的肥育厂16个。股份的份额取决于各农庄的土地利用情况。到1965年，肥育猪和牛的庄际肥育企业的技术装备程度大大地提高了。它们都成了独立的经济核算企业，成了真正的肉类生产工厂。

为了有效地领导它们的工作，建立了州专营联合公司，并且制定了详细规定其活动的条例。各庄际企业的猪和牛的肥育量每年都在增加，工作的经济指标每年都在改进。州的国营农场也在这些肥育企业里开始肥育牲畜。现在，国营农场的猪和牛的增重比重占跨单位企业的40%。

肥育牲畜的新形式在经济上是极其有效的。在州专营联合公司的各企业中，每一公担牛肉和每一公担猪肉的增重成本比州的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分别低63%和60%，而劳动生产率则分别高出5倍和12倍。各肥育企业生产牛肉的赢利率是90%，生产猪肉的赢利率是168%。

各跨单位肥育企业工作的经济指标在不断改进。比如，1973年猪增重一公担仅耗费2.4工时，牛增重一公担耗费5.8工时。这大大地低于州的各生产单位的耗费。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从州专营联合公司所属各企业肥育牲畜中获得了很大的收益。在1971—1973年期间，转拨给股东生产单位的利润大约为8,000万卢布。猪、牛肥育工作的集中化使各生产单位能够腾出相当多的地方用来安置母畜和养育幼畜。

现在，坦波夫州正在继续实现下列方针：进一步深入部门内部肉类生产的专业化，建立培育牛犊和小猪的专业化企业。1974年，已有许多同时培育70,000头公牛犊的大型工业综合体